# **方城县农业农村局**

# **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2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的指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推进法治机关建设，不断提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有力地推进了现代农业发展。现将一年来的有关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要做法与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基础保障。**建立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并明确了机构工作职责。成立了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局机关副科级以上领导任副组长，局属各股室、二级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并明确局法规股为本局负责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综合机构，具体承担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协调和日常的督促检查工作。

**（二）加强干部职工学法用法。**我局始终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将法治课程作为有关培训的必修课，学习贯彻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等列入每周会议重要学习内容，及时跟进学习行政处罚法、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新施行、新修订法律法规，积极组织法律知识考试，以考促学，提高全局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和法治理论水平，为依法办事奠定理论基础。

**（三）开展行政职权事项梳理工作。**我局严格坚持“职权法定、改革瘦身、公开透明、高效便民”等原则，对所有行政权力进行“地毯式”梳理，理清有交叉、可取消等职权内容，并按照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检查等8个类别465项职权进行梳理，实现分层分类分单位股室确定工作职责，界定基本职权，确保“该放的权，坚决放开放到位”，“该管的事必须管住管好”。

**（四）健全依法决策机制。**一是制定了《方城县农业农村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农业农村局局责任权利清单》。严格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二是大力推进农业农村局政务公开、决策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明确具体责任内容和办事流程，使农业农村局各职能机构能更好的依法履行职责。三是加强对农业农村局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检查等行政执法行为的实体和程序是否合法，运用裁量标准是否合理，开展执法专项检查工作。

**（五）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为严格规范农业农村行政执法行为，加大执法力度，扎实推进依法治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一是提高农业农村行政执法维护稳定的能力，确保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正确实施，加强农业农村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和持证上岗制度，提高行政执法水平。二是加强农业农村执法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组织执法人员学习农业农村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增强执法人员依法办事能力，适应新形势下农业农村工作的需要。三是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优化执法体系建设，加强事中事后监督管理，为公平营商创造条件。结合实际，我局制定了《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今年以来共立案查处违法行为87起，其中动物检疫案63起，兽药案件11起，饲料案6起，农药案2起，农产品案2起，渔业案1起，动物诊疗案1起，养殖档案未保存案1起。

**（六）深入推进“普法”工作。**法治宣传教育机制建立完善并有效运行。一是健全落实领导责任制。建立健全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机构，成立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管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领导，安排专职工作人员。二是健全协调配合机制。坚持“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确定年度普法宣传教育工作重点，把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任务落实到局属各股室、二级单位，真正形成上下联动、协调行动的整体合力。三是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的法律素质和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水平，逐步实现由注重依靠行政手段管理向注重运用法律手段管理的转变。明确领导干部学法的重点内容、方式方法，保证学法用法效果。“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普法工作，并责成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同时要求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守法，并列入年终考核内容。规定领导干部每季度进行固定时间集体、个人学法。

**四、存在的问题**

近年来，我局政法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距县委、县政府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还有不少工作有待进一步强化、完善和提高。

一是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创新有待加强。在政法制度建设、制度执行和制度宣传等方面的工作创新需进一步强化。

二是对行政复议工作的认识有待于进一步深化。对行政复议法律制度在化解社会矛盾解决行政争议、构建和谐社会中的重要作用认识不足，在实际工作中不善于运用法律手段解决行政争议化解社会矛盾。

三是行政执法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一是机构体制在当前改革中还没到位。因农业农村系统的融合，现有畜牧、农机、渔政等执法队伍还未整合到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系统，人员工作还是各自干各自的，业务等工作还在各个部门。

四是法治宣传工作有待完善，法律进企业、进乡村下基层等落实不够，需加大宣传力度，积极造法治氛围。

方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1月16日